

# 讀劉廣定著《大師的零玉》

張之傑 ◎ 資深文化人



大師的零玉—陳寅恪、胡適  
和林語堂的一些瑰寶遺珍

劉廣定著/秀威 / 9510  
191頁 / 21公分 / 230元  
ISBN 9789866909054  
平裝 / 782

1959年，英國物理學家、小說家C. P. 斯諾（1905-1980）曾在劍橋大學演講，將知識份子分為兩類：科學知識份子和人文知識份子（斯諾所說的人文包括社會科學），兩者隔閡極深，有如「兩種文化」。這就是有名的「斯諾命題」。斯諾指出：政治、社會決策權大多掌握在人文知識份子手中，但他們對科學一竅不通，當此科技時代，這是十分危險的事。

筆者認為，斯諾命題對人文知識份子成立，對科學知識份子不一定成立。科學遠離常識和生活經驗，要是沒受過制式訓練，的確是另一種「文化」。因而出身人文、兼通科學者少之又少，搜盡枯腸，仍想不出一位。人文學科（文、史、哲、宗教、藝術等）貼近常識和生活經驗，出身理工、兼通人文的學者則大有人在，《大師的零玉》的作者劉廣定教授就是一例。

《大師的零玉》去年10月出版後，當時就有寫篇書評的念頭，只因諸事纏身，遲遲

未能動筆。最近機緣成熟，細讀之後，覺得應該儘快寫出來和讀者分享。

此書的〈代自序·拾玉記〉中，劉教授先對大師下一定義：「在學術研究，教育事業或藝文創作等方面有重大成就可以傳世，且其處世從業之德行足資效法者，可尊之為大師。」緊接著，說明取名「大師的零玉」的由來：「民國以來，當得上大師的前輩長者為數不少，豐功偉業之外，總有些不為一般人注意的零玉碎金，但仍彌足珍貴。至於這些散落人間的小件瑰寶，如何為人拾得，則要靠因緣際會了。」

劉教授謙稱，拾取散落人間的小件瑰寶要靠因緣際會，事實上，做這樣的工作需要扎實的治學工夫，除了勤勉努力，還得「上窮碧落下黃泉，動手動腳找材料」。書中引用大量第一手資料，如信件、日記、筆記、照片等，較重要的將原件附於書側，讀來如聞警效。劉教授的科學訓練，使他在運用材料、分析材料上較一般文史學者嚴謹，這是劉教授文史論文的一大特色。

《大師的零玉》的副標題是「陳寅恪、胡適和林語堂的一些瑰寶遺珍」，收12篇論文和2篇書評。其中有關陳寅恪4篇論文、1篇書評，胡適7篇論文、1篇書評，林語堂1篇論文。劉教授對陳寅恪最為佩服，「其學識應是近代學人中最淵博者」（頁1），「學術成就近世無人可與匹敵」（頁17）。劉教授



對胡適景仰有加，「開創風氣，導引後學，才是他的志業。那些隨便臧否他成就的人，實如夏蟲語冰。」（頁67）

以下簡介《大師的零玉》所收的12篇論文、2篇書評。因限於所學及對各篇了解程度的不同，難免詳略有別，如有曲解之處，請劉教授及讀者見諒。

第一篇〈陳寅恪的科學史研究〉（頁1-15）。陳先生曾發表論文《三國志曹沖華陀傳與佛教故事》，指出曹沖稱象由佛經故事衍生而成，華陀乃梵文agad'a（阿伽佗或阿羯佗）之音轉，其種種事跡與天竺神醫相似。陳先生熟諳滿文，曾撰〈幾何原本滿文譯本跋〉，認為徐光啓譯《幾何原本》、滿文譯本與梅文鼎譯本，各依據不同版本譯成。數學史家鮮少論及此事。

第二篇〈陳寅恪談紅樓夢〉（頁17-34）。縷述陳先生著《柳如是別傳》、《元白箋證稿》及《論再生緣》中有關《紅樓夢》的18則書文，並加以說明，顯示陳先生對《紅樓夢》甚為熟諳。

第三篇〈陳寅恪先生未來臺灣的原因試探〉（頁35-46）。說明陸沉之際，傅斯年一再催駕，甚至已發聘書，先生終未為所動。陳先生與傅斯年、俞大維為姻親，他未來臺灣的原因有種種說法，劉教授認為，真正原因可能是當時臺灣並不安定，且陳先生熟諳南明史，推斷臺灣亦難保全。陳先生沒來臺灣，以致大陸「乏人肯從陳先生學」，臺灣學子無緣受教，致使陳先生之學未能在寶島發揚，更是一大遺憾。

第四篇〈曲學阿世，師生誼斷——也談周一良與陳寅恪先生的關係〉（頁47-63）。

周一良是陳先生的學生，易幟之後，淪為御用文人，文革時甚至成為「梁效」（四人幫御用寫作班子的筆名）的一員。陳先生在文中主動刪去師生論學往事，等於公開表示，周已非他的學生。文革結束後，周一良失勢，接受審查兩年，1999年撰〈向陳先生請罪〉，但劉教授認為，曲學阿世的周一良未見悔意。

第五篇〈胡適紅學遺珍——紀念胡適一百十歲冥誕〉（頁65-71）。該篇記述兩則紅學上的發現，其一，胡先生在致蘇雪林信中，及在「黛玉葬花」畫的題詩中表示他欣賞《紅樓夢》的是它用白話文，而不認同書中哀怨傷感、兒女情長的故事。其二，胡先生提出「程乙本」乾隆壬子後還經過一些修改，經劉教授考證，認為是正確的。

第六篇〈為胡適辯誣——甲戌本石頭記〉（頁73-89）。甲戌本為現存早的《紅樓夢》抄本，僅存16回。胡先生自述得到這個抄本的經過，與後來發現的文獻不符，因而有人認為胡先生「藏私」、「說了假話」。劉教授引用大量原始資料，認為所謂不符，或出於記憶失誤，或出於售書人不願暴露身份，以免遭人指責不肖。

第七篇〈一九四八年的周汝昌與胡適——從甲戌本石頭記談起〉（頁91-116）。周汝昌為大陸著名紅學家，1948年曾屢屢向胡先生問學，並向胡先生借閱甲戌本石頭記，又私自抄錄一份副本。易幟之後，胡先生說周是「我的紅學方面的一個最後起，最有成就的徒弟」，但周汝昌不認為自己是胡先生的學生，文革之後亦然。劉教授引用胡、周來往信件，「令人惋嘆何以這『師徒』二人

的學品，竟如雲泥！」

第八篇〈熱愛中華民國的胡適之先生〉（頁117-123）。1952年秋，美國漢學家德效騫（H. H. Dubs）亟欲推薦胡先生出任牛津大學東方宗教與哲學講座教授，當時胡先生失業潦倒、閒居無聊，但英國已承認中共，胡先生在日記中說「今天葉公超從臺灣打來電話，說Oxford的事，他個人贊成我去，但王雪艇（世杰）、羅志希（家倫）都不願我去，蔣公也不贊成。」德效騫一再催請，胡先生因蔣公不贊成而一再婉謝，「今世愛國如胡先生者，能有幾人？」

第九篇〈新出版胡適未刊書信日記摘誤〉（頁125-130）。2003年，北京清華大學出版影印本《北京大學圖書館藏胡適未刊書信日記》，據稱由北大、清大的幾位「專家」編成，但劉教授發現，該書缺失甚多，甚至有違常識，絕非善本。「詳注全書，還需查核其他資料，恐須待其他有心人了。」

第十篇〈胡適日記中的另位異國異性知交——哈德曼太太〉（頁131-149）。胡適之異國紅粉知己，為人熟知者為韋蓮斯女士，劉教授從胡先生日記中得知，還有一位護士哈德曼太太，在胡先生心目中，幾與韋蓮斯相當。這是胡適研究的一大發現。

第十一篇〈胡適檔案中的哈德曼太太〉（頁151-165）。劉教授查閱中研院胡適紀念館所存哈德曼太太致胡先生信函，發現兩人甚為親密，如稱呼胡先生為My most Precious, My own Dearest等等。對上一篇做了有力的補充。「可是接近胡先生的人，包括在紐約的唐德剛先生和南港的胡頌平先生都

沒提到哈德曼太太。是真不知，還是為賢者諱？」實情如何，或有待深入了解。

第十二篇〈林語堂英譯紅樓夢〉（頁167-176）。1995年，劉教授赴日本福岡出席化學研討會，於書肆中購得林先生英譯《紅樓夢》的日譯本。林先生譯《紅樓夢》一事，各種紅學論著及林先生傳記、年譜均付闕如。劉教授對照原著，列出譯本與原著之對應關係，及其結構、內容。

第十三篇〈一代國學宗師的治學方法——為悼念陳寅恪先生逝世三十年而作〉（頁177-181）。大陸學者王子丹著《陳寅恪的治學方法》，在臺以正體字出版，劉教授為之書評。除了介紹各章內容，並指出若干錯誤，及四點美中不足之處。此文言簡易賅，可作為大學生讀書報告的範本。

第十四篇〈重尋胡適歷程〉（頁183-191）。這是余英時著《重尋胡適歷程——胡適生平與思想再認識》的書評。劉教授指出，作者並未認真閱讀原始文獻，整體而言，其負面的評價多於正面。文末引胡適日記，余先生之父余協中往訪，誇稱自己的兒子如何聰明，胡適以龜兔賽跑的寓言，告以：「凡在歷史上有學術上大貢獻的人，都是有兔子的天才，加上烏龜的功力……單靠天才，是不夠的。」劉教授幽默地說：「唯不悉協中先生曾轉述此語否？」

筆者經常告訴學生，撰寫讀書報告，最重要的是：簡述所讀書籍的結構和內容，使未讀該書者亦可知其梗概，不必汲汲於發抒一己感想與心得。這篇短文就算是此一理念的自我實踐吧！